

中国连锁经营协会文件

中连协〔2022〕58号

关于发布团体标准《加工食品供应商生产评价要求》 和《食用农产品供应商生产评价要求 植物类》的公告

根据《中国连锁经营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相关要求，现批准《加工食品供应商生产评价要求》（T/CCFAGS 002-2022）和《食用农产品供应商生产评价要求 植物类》（T/CCFAGS 006-2022）为中国连锁零售、餐饮行业团体标准，代替《预包装食品生产食品安全管理要求》（T/CCFAGS 002-2020）和《初级农产品食品安全管理要求（种植类）》（T/CCFAGS 006-2019），均自2023年1月1日起实施，原标准同时废止。

现予公告。

附件：

- 《加工食品供应商生产评价要求》
- 《食用农产品供应商生产评价要求 植物类》

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一日